

西南局公安部编印

《公安保卫工作业务参考材料选集》

(第一辑 下篇)

1950年7月

【第158页】

六 文书检查

1、文书检查的目的

文书检查，即对有关犯罪的文书予以研究分析后，去推断犯人或立证犯人以及由此去发现线索的一种侦察技术。

2、伪造文书

(1) 检查伪造文书的重要性 一般具有文化程度的特务或其他种犯人，经常伪造各种文书运用在破坏活动与犯罪行为之中，企图避免被人发觉，以致破坏，针对上述情况，检查文书的真伪是文书检查的重要部分之一。【第159页】

(2) 伪造文书的两种方式

1、假造文书

A、假造文书的性质：即以真正的文书作样子，完全模仿真文书的纸张样式和字迹、颜色等，而另外假造使用的一种文书。

B、假造文书的制法

(A) 模仿——以真文书作样子，先在须用的纸上用铅笔描出轮廓，然后再用钢笔或毛笔随着轮廓的线道描成和原来文书一样即可。

(B) 描写——把真文书贴在玻璃窗上或先放在桌子上，然后把须用的纸张覆盖照描一份或先用透明纸描写出来，再复写在须用的纸张上即可。

(C) 假借——即把真文书的签名部冒用在假造文书上的一种方法。其作法是用锐利的刀类把真文书的签名部份割下来，并用针挑开其周围的纸纤维，然后把假造文书的签名部份挖成同样大小的一个洞，同时也用针挑开其周围的纸纤维，然后将真文书的签名部份放在假文书的被割处，并使两部份的纸纤维互相交错，再抹上浆糊，用烙铁压贴即可。

2、改造文书

A、改造文书的性质：即在原来的真文书上用技巧或化学的方法，把其中一【第160页】部份词句，文字或数字等，加以改变而伪造使用的一种文书。

B、改造文书的制法

(A) 添改文字

a、添笔划——即用与真文字迹相同颜色的墨水添加文书中某一单字的笔划即可，例如“三”字上加“|”而变成“五”字等，此种方法无论毛笔或钢笔等所写的文书都可使用。

b、添字句——即用与真文书字迹相同颜色的墨水在文书的某一空白处添加单字或词句即可。

(B) 技巧改换——使用锐利的刀类把要改的文字刮去（或用橡皮擦去也可），然后在被刮去的部份抹上一层白树胶，把胶抹平，再用与真文书纸质相同的薄纸贴在被刮部份的后面，随后在前面写上要改换的文字即可。

(C) 化学消除——即把酸类药品涂抹在真文书中所要改换的字句上，洋墨水文字因酸类的化学作用即被消除（参阅洋墨水变色比较表），然后用与原来字迹相同颜色的墨水写上新字即可（我国的黑墨与朱砂所写的文字用酸类不能消除）。

(3) 检查要领

1、研究和比较文书纸张的性质、种类、厚薄和纸张上的特征、暗记以及纸上打【第161页】眼的位置、方法等。

2、识别该文书系属于笔写、打字、油印、石印、铅印等某一类别，并注意墨水的颜色，种类和性质，以及文书上铅笔的淤积，复写炭的淤积，打字机带印的标记和邮政戳记等。

3、检查文书中签名、盖章和日期部份字迹、印色的新旧程度，与该部份纸面是否有起毛状况，以及整个文书是否有被擦去、涂抹、添笔划、或用硬铅笔写字所遗留下的痕迹等。

(4) 检查时的注意事项

1、不要在上面写字或用铅笔、钢笔、橡皮等作任何标记。

2、不要有折叠，剪碎或撕裂等损害行为。

3、不要放在衣袋内时间过久或过度使用。

4、不要放在过热或阳光太亮的地方。

5、没有确实把握时，不要施行化学或其他检验。

(5) 检查方法

1、普通检查：凡是用刀类刮去或橡皮擦去一部份文字，而后重新填改内容的文书，在太阳光下透视，即可看出被刮部份的纸质比其他部份要薄，由此辨别真伪。

2、放大镜检查：凡伪造文书的技术不十分精巧，但用肉眼又辨别不出真伪时【第162页】，可用四倍到五倍的放大镜检查即可，其要点如下：

A、纸张的色气有无改变的痕迹？

B、字迹墨水的颜色有没有差异？

C、有无因删改词句以致纸纤维有起毛部份？

3、显微镜检查：对伪造文书用放大镜检查仍不能辨别真伪或对照比较文书的真假时，可用显微镜予以检查。其要点如下：

A、笔划的粗细是否始终是一个钢笔头的笔迹？在文字的交叉上有没有墨水反运笔的顺序和重复？字迹的墨水颜色有无改变情形？

B、词句有无删改的现象？可疑部份纸纤维的起毛状况如何？有无墨水渗流的痕迹？

C、文书折叠部份的文字有无因折叠而磨损的情形？文书中是否有斑点污点？在斑点污点下有无填改的文字？

D、签名和日期部份的纸质是否和文书的纸质一致？签名上是否还有盖章？图章有无可疑之点？

4、照像检查

A、照像检查的优点：使用照像去检查文书是最简易而正确的一种方法，因为照像干板的感光力比肉眼要大，既能照出肉眼所看不出的疑点，并可永久保存。

【第 163 页】

B、照像检查的种类

(A) 文书摄影放大对照

a、将真假文书都照像放大成与实物同样大小，然后对照笔迹的特征即可发现可疑点。

b、将摹写的文书极度放大后，即现出文字的屈折线和畏惧书写的笔迹，同时也能发现笔划的振动情形。

c、将填改的文书极度放大后，即现出文字上加笔改写的地方和原来的笔划显出不同的色气。

d、文书折叠部份有更改嫌疑时，经极度放大后，若是真正文书的折叠部份，即现出有摩擦剥落的黑色痕迹，若是更改后另写的文字，便现出检查浸润纸纤维的痕迹。

(B) 化学消除痕迹在像片上的反应

a、凡被酸类消除文字的文书，其被消除部份的纸色即变成漂白色或黄色，用肉眼虽不能看出，但在像片上却现出比其他部份较暗的色气。

b、凡酸类消除的文字，因其化学反应只能除去墨水颜色并不能去掉字迹，因此在像片上依现出比较黑暗的字迹。

c、摄制已被酸类消除文字的文书像片时，须在镜头上按着淡黄色滤

【第 164 页】光器，并使用奥特克罗姆干板，大约露出一秒钟即可。

5、比色器检查：文书中的文字无论改写或新写，及就是使用同一墨水仍发生颜色的差异，若使用不同墨水书写时，则更有差异，在对可疑文书的墨水色气用肉眼或其他方法不能分辨时，可用比色器（tintometer 为分析色彩并测定分量所使用的一种器械）检查，即可辨别出墨水的新旧而鉴定真伪。

6、化学检查

A、碘蒸汽检查法：在用药品消除或刀具类削除一部文字的可疑文书上，先把可疑地方的一小部份泡入水中，然后取出用碘蒸汽熏之，如确系被消除或削除的文书，则泡水部份即呈现蓝色，未泡水部份则成为褐色。

B、硷中和检查法

(A) 在被碳酸消除的文字上，抹上阿母尼亚即可现出原来字迹。

(B) 在被盐化石灰消除的文字上，抹上稀硫酸液即能复现出来。

(C) 在被亚硫酸消除的文字上，用双氧水中和即可复现原文。

C、酸类检查法：凡用洋墨水写出的文字，经相当时间后，即发生对酸的抵抗力，并因书写时间的长短而产生抵抗力的大小，因此发现有用不同墨水所更改的文书时，即在可疑的文字或词句上；与其他部份文字抹上同【第 165 页】量的酸类，然后观察其褪色或变色的程度是否相同，而判断其是否改换和改写日期的远近，并由变色情形也可推知该墨水的性质和种类等。

附：洋墨水变色比较表（从略）